

正 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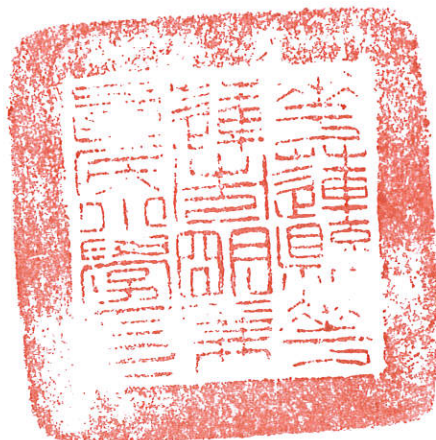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4日
發文字號：廉校人字第1120003857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2學年度上學期「教師助理員及特教學生助理人員」第2次甄選簡章【第1次公告第一次招考】甄選結果。

依據：經本校112年8月4日「教師助理員及特教學生助理人員」甄選會議結果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次甄選錄取人員如下：陳佳靖。
- 二、錄取人員請於112年8月7日（星期一）9時至10時前來電本校特教王組長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喪失受聘資格。
- 三、本次甄選已足額錄取，不續辦第2次招考。

校長 方智明